


# 申报评审水利水电工程系列水利工程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情况一览表

单位：河北省>>沧州市>> 沧州水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姓名	张洋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6.06	参加工作时间	2006.07	
身体状况	健康			行政职务		现从事专业	水利工程	
现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水利水电工程系列 水利水电工程专业 资格名称： <u>工程师</u>		取得时间	2018.12	申报评审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水利水电工程系列 水利工程专业 资格名称： <u>高级工程师</u>		
评审方式	评审			是否定向		否	是否卫生一线	否
量化评分 推荐排名	得分： <u>89.8</u> 分 得分排序： <u>3</u> 名 推荐排序： <u>3</u> 名 单位共推荐： <u>3</u> 人			工作单位性质		公有企业	所在单位人事 部门电话	0317--35710 35

### 申报人符合申报评审条件情况

序号	内容项目	内容				
1	学历资历 (第一学历和最高学历)	毕业时间	学校	专业	学历程度	学位
		2006.07.01	防灾科技学院	计算机应用与维护	专科	无
		2016.06.25	河北工程大学	水利水电工程	本科	无
		取得现任职务年限		<u>2018年12月</u> 通过 <u>评审</u> 取得；满 <u>5</u> 年		
2	年度考核	取得现任职务后，年度考核共 <u>5</u> 次，其中优秀 <u>2</u> 次，合格 <u>3</u> 次，基本合格及以下 <u>0</u> 次。优秀年度： <u>2018</u> 年； <u>2019</u> 年				
3	专业技术工作经历 (能力)	从事专业技术工作年限		2006年7月至今，满17年		
		取得现任职务后基层工作年限				
		专业技术工作经历(能力)情况	<p>本人符合河北省水利水电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评审条件中专业技术工作经历(能力)条件第(三)项从事水利工程建设工作的技术人员第1条：</p> <p>担任工程施工技术负责人，完成了《泊头市2019年度农村生活用水置换项目EPC总承包》、《泊头市2020年度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农村生活水源置换项目二标段》、《2021年度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南运河泊头市段补水河道清理整治项目二标段》小型工程3项。</p>			



4	业绩成果	荣誉称号	2018 年度被沧州市水务局授予嘉奖奖励; 2019 年度被沧州水利工程处授予嘉奖奖励; 2021 年度被中共沧州市人民政府国资委委员会授予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其他成果	本人符合河北省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条件中第四项第(四)条: 1、发明专利名称:《一种供水管理房基础结构及其施工方法》;证书号第 5607424 号; 专利号: ZL202210261571.5 2、实用新型专利名称:《一种用于水土流失预警的沉降监测装置》;证书号第 16689598 号; 专利号: ZL202220208929.3 3、实用新型专利名称:《一种防止水土流失的生态护坡》;证书号第 16736893 号; 专利号: ZL202220207226.9 4、实用新型专利名称:《一种用于小流域综合治理的水草打捞装置》;证书号第 16841962 号; 专利号: ZL202220205477.3
		论文著作	本人符合河北省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条件第四项第(七)条: 论文 1《水利工程施工质量和控制措施》发表于《电脑校园》2020 年 4 月,独著,与自己从事专业相同。 论文 2《提高施工管理水平确保水利工程质量》发表于《魅力中国》2021 年 2 月,独著,与自己从事专业相同。 论文 3《关于加强水利工程施工管理的必要性》发表于《魅力中国》2021 年 10 月,第一作者,与自己从事专业相同。
5	推荐单位意见	意见:张洋同志所有申报材料真实、有效,符合任职条件,准予申报。 审核人签名:沈鑫东 负责人签名:张洋 _____年__月__日	
6	主管部门意见	意见:同志所有申报材料真实、有效,符合任职条件,准予申报。 审核人签名: 负责人签名: _____年__月__日	
7	县(市、区)职改办意见	意见: 审核人签名: 负责人签名: _____年__月__日	
8	设区市职改办意见	意见: 审核人签名: 负责人签名: _____年__月__日	
9	省职改办意见	意见: 审核人签名: 负责人签名: _____年__月__日	
<p>填表说明:</p> <p>1、此表由申报人员本人按照申报相应专业资格条件填写并经组织审核后,逐级上报。</p> <p>2、一律正反打印,一式三份,其中一份在单位公示使用,两份装袋供职改办存档和评委会使用。</p> <p>3、行政职务包括股、科、处级及其以上职务。有行政职务的必须填写,否则视为弄虚作假。</p> <p>4、表中 2、3、4 项均指取得现专业资格后的情况。</p> <p>5、“取得现任职资格后基层工作年限”栏,仅中小学、卫生专业申报人员填写。</p> <p>6、表中 5-9 项填写明确意见;XX 同志所有申报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符合任职条件,是否准予申报。</p>			